

#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公司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董事长张帆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全体董事讨论，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年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资产状况、经营成果所做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具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同时已与公司建立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行政监管措施记录。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2 年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财务咨询服务工作,续聘期限为壹年,2022 年审计费用为 130 万元(含税)。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公司 2022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鉴于二级市场环境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原因,依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公司 2022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根据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1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2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鉴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15 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45,544 份。

鉴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3 名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1,843 份。

鉴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4 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4,349 份。

鉴于 2021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89 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32,417 份。

鉴于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143 份。

鉴于 2021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14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070,366 份。

鉴于 2022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49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28,512 份。

综上，本次合计注销股票期权 1,695,174 份。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公司将择日通过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本次会议第二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具体时间及安排另行通知，具体以董事会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7 日